勉县生态环境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公开事项 | | 公开内容  （要素） | 公开  依据 | 公开  时限 | 公开  主体 | 公开渠道和载体 | 公开对象 | | 公开方式 | |
| 一级 | 二级 | 全社会 | 特定 群体 | 主动 | 依申请 |
| 1 | 行政 许可 |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 | 1.受理环节：受理情况公示、报告书（表）全本  2.拟决定环节：拟审查环评文件基本情况公示  3.决定环节：环评批复 |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海洋环境保护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放射性污染防治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 | 自该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| 汉中市生态环境局勉县分局 | ■政府网站  □政府公报  ■两微一端  □发布会/听证会  □广播电视  □纸质媒体  □公开查阅点  ■政务服务中心  ■便民服务站  □入户/现场  □社区/企事业单位/村公示栏  □精准推送  □其他\_\_\_\_ | **√** |  | **√** |  |
| 2 |  | 行政处罚决定 | 行政处罚决定书（全文公开） |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海洋环境保护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放射性污染防治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核安全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《环境行政处罚办法》 | 自该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| 汉中市生态环境局勉县分局 | ■政府网站  □政府公报  ■两微一端  □发布会/听证会  □广播电视  □纸质媒体  □公开查阅点  ■政务服务中心  ■便民服务站  □入户/现场  □社区/企事业单位/村公示栏  □精准推送  □其他\_\_\_\_ | **√** |  | **√** |  |
| 3 | 行政强制流程 | 1.解除查封（扣押）决定书 |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海洋环境保护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放射性污染防治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核安全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《环境行政处罚办法》 | 自收到申请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| 汉中市生态环境局勉县分局 | □政府网站  □政府公报  □两微一端  □发布会/听证会  □广播电视  □纸质媒体  □公开查阅点  □政务服务中心  □便民服务站  □入户/现场  □社区/企事业单位/村公示栏  ■精准推送  □其他\_\_\_\_ |  | **√** |  | **√** |
| 4 | 行政强制决定 | 查封、扣押决定书（全文公开） |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海洋环境保护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放射性污染防治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核安全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《环境行政处罚办法》 | 自该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| 汉中市生态环境局勉县分局 | ■政府网站  □政府公报  ■两微一端  □发布会/听证会  □广播电视  □纸质媒体  □公开查阅点  ■政务服务中心  ■便民服务站  □入户/现场  □社区/企事业单位/村公示栏  □精准推送  □其他\_\_\_\_ | **√** |  | **√** |  |
| 5 | 行政命令 | 责令改正违法行为决定书（全文公开） |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海洋环境保护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放射性污染防治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核安全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《环境行政处罚办法》 | 自该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| 汉中市生态环境局勉县分局 | ■政府网站  □政府公报  ■两微一端  □发布会/听证会  □广播电视  □纸质媒体  □公开查阅点  ■政务服务中心  ■便民服务站  □入户/现场  □社区/企事业单位/村公示栏  □精准推送  □其他\_\_\_\_ | **√** |  | **√** |  |
| 6 | 生态环境保护督察 | 按要求公开生态环境保护督察进驻时限，受理投诉、举报途径，督察反馈问题，受理投诉、举报查处情况，反馈问题整改情况。 |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《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》（中办发〔2016〕8号）、《开展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试点工作方案》（国办发〔2017〕42号） | 自该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| 汉中市生态环境局勉县分局 | ■政府网站  □政府公报  ■两微一端  □发布会/听证会  □广播电视  □纸质媒体  □公开查阅点  ■政务服务中心  ■便民服务站  □入户/现场  □社区/企事业单位/村公示栏  □精准推送  □其他\_\_\_\_ | **√** |  | **√** |  |
| 7 | 生态建设 | 1.生态乡镇、生态村、生态示范户创建情况  2.农村环境综合整治情况 |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《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》（中办发〔2016〕8号）、《开展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试点工作方案》（国办发〔2017〕42号） | 自该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| 汉中市生态环境局勉县分局 | ■政府网站  □政府公报  ■两微一端  □发布会/听证会  □广播电视  □纸质媒体  □公开查阅点  ■政务服务中心  ■便民服务站  □入户/现场  □社区/企事业单位/村公示栏  □精准推送  □其他\_\_\_\_ | **√** |  | **√** |  |
| 8 | 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 | 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情况 |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《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（环发〔2015〕4号） | 自该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| 汉中市生态环境局勉县分局 | ■政府网站  □政府公报  ■两微一端  □发布会/听证会  □广播电视  □纸质媒体  □公开查阅点  ■政务服务中心  ■便民服务站  □入户/现场  □社区/企事业单位/村公示栏  □精准推送  □其他\_\_\_\_ | **√** |  | **√** |  |
| 9 | 公共服务事项 | 生态环境保护政策与业务  咨询 | 生态环境保护政策与业务咨询答复函 |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 | 自该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| 汉中市生态环境局勉县分局 | ■政府网站  □政府公报  ■两微一端  □发布会/听证会  □广播电视  □纸质媒体  □公开查阅点  ■政务服务中心  ■便民服务站  □入户/现场  □社区/企事业单位/村公示栏  □精准推送  □其他\_\_\_\_ | **√** |  | **√** |  |
| 10 | 生态环境主题活动组织情况 | 1.环保公众开放活动通知、活动开展情况  2.参观环境宣传教育基地活动开展情况  3.在公共场所开展环境保护宣传教育活动通知、活动开展情况  4.六五环境日、全国低碳日等主题宣传活动通知、活动开展情况  5.开展生态、环保类教育培训活动通知、活动开展情况 |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 | 自该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| 汉中市生态环境局勉县分局 | ■政府网站  □政府公报  ■两微一端  □发布会/听证会  □广播电视  □纸质媒体  □公开查阅点  ■政务服务中心  ■便民服务站  □入户/现场  □社区/企事业单位/村公示栏  □精准推送  □其他\_\_\_\_ | **√** |  | **√** |  |
| 11 | 生态环境污染举报咨询 | 生态环境举报、咨询方式（电话、地址等） |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《环境信访办法》 | 自该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| 汉中市生态环境局勉县分局 | ■政府网站  □政府公报  ■两微一端  □发布会/听证会  □广播电视  □纸质媒体  □公开查阅点  ■政务服务中心  ■便民服务站  □入户/现场  □社区/企事业单位/村公示栏  □精准推送  □其他\_\_\_\_ | **√** |  | **√** |  |
| 12 | 污染源监督监测 | 重点排污单位监督性监测信息 |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《国家重点监控企业污染源监督性监测及信息公开办法》（环发〔2013〕81号）、《国家生态环境监测方案》、每年印发的全国生态环境监测工作要点 | 自该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| 汉中市生态环境局勉县分局 | ■政府网站  □政府公报  ■两微一端  □发布会/听证会  □广播电视  □纸质媒体  □公开查阅点  ■政务服务中心  ■便民服务站  □入户/现场  □社区/企事业单位/村公示栏  □精准推送  □其他\_\_\_\_ | **√** |  | **√** |  |
| 13 | 污染源信息发布 | 重点排污单位基本情况、总量控制、污染防治等信息，重点排污单位环境信息公开情况监管信息 |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 | 自该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| 汉中市生态环境局勉县分局 | ■政府网站  □政府公报  ■两微一端  □发布会/听证会  □广播电视  □纸质媒体  □公开查阅点  ■政务服务中心  ■便民服务站  □入户/现场  □社区/企事业单位/村公示栏  □精准推送  □其他\_\_\_\_ | **√** |  | **√** |  |
| 14 | 生态环境质量信息发布 | 水环境质量信息（地表水监测结果和集中式生活饮用水水源水质状况报告）；实时空气质量指数（AQI）和PM2.5浓度；声环境功能区监测结果（包括声环境功能区类别、监测点位、执行标准、监测结果）；其他环境质量信息 |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《国务院关于印发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的通知》（国发〔2015〕17号） | 自该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| 汉中市生态环境局勉县分局 | ■政府网站  □政府公报  ■两微一端  □发布会/听证会  □广播电视  □纸质媒体  □公开查阅点  ■政务服务中心  ■便民服务站  □入户/现场  □社区/企事业单位/村公示栏  □精准推送  □其他\_\_\_\_ | **√** |  | **√** |  |

注：1.选择“公开渠道和载体”栏目中的一种或者几种渠道、载体、公开政府信息。 2.标注“■”的为推荐性渠道、载体。